

上海市宝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上海市宝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文件

宝文旅〔2023〕21号

关于印发《关于进一步促进宝山区农文旅融合发展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，进一步促进宝山区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，区文化旅游局、区农业农村委联合制定《关于进一步促进宝山区农文旅融合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关于进一步促进宝山区农文旅融合发展的若干措施》

上海市宝山区文化和旅游局

上海市宝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3年12月13日

关于进一步促进宝山区农文旅融合发展的 若干措施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，进一步促进宝山区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，制定如下措施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扣宝山“一地两区”目标定位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创造高品质生活、促进高品质融合为主线，立足资源禀赋优势，按照“宜融则融、能融尽融”原则，积极探索“乡村+”融合发展路径，进一步促进农业、文化、旅游、体育、商业、科普、教育等要素相融互动，增强乡村资源配置能力，以农文旅深度融合，促进乡村产业振兴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全区农文旅产业布局更加优化，形成以乡村为本底、文化为灵魂、旅游为引擎的融合发展新格局；产品供给更加优质，实现乡村休闲游客年接待量稳步提升；多元消费更具活力，释放乡村经济增长新潜力；文化价值更加彰显，焕发乡村文化新生机；发展体系更加完善，打造北上海特色农文旅产业集群。

三、主要举措

（一）实施农文旅融合发展布局优化工程

根据全区文旅融合发展规划和各镇各类旅游项目建设，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郊野单元村庄规划，进一步整合资源、优化布局，注重农文旅融合、乡村振兴、耕地保护、生态修复四者平衡，加快构筑以农业为基础、文化为灵魂、旅游为引擎的“3+2”农文旅产业新版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规资局、各涉农镇）

“3”，即罗泾、月浦、罗店镇（北部三镇），协同构建北上海高品质乡村旅游度假休闲区；“2”，即杨行和顾村镇，深化打造农文旅融合特色产业发展区。

罗泾镇，结合北部五村（塘湾、海星、花红、新陆、洋桥）区位、资源及环境等特点，“五村联动”连点成线、连线成片，聚焦“三园”工程，建设乡村振兴示范新片区。以**农事体验与生态风光为特色**，重点打造乡村飞行体验、山海泾·自然学堂、品膳房夜公园等富有罗泾特色的文旅产品。串联罗泾农家风情馆、母亲花文化园、宝山湖生态农业园等点位资源，推出“‘泾’采绝伦发现之旅”等主题游玩线路。

罗店镇充分利用近郊乡村农耕资源与水乡空间格局，协同规划包含联合、远景和罗溪村在内的休闲旅游村落群，强化民俗文创特色和乡村风情体验，塑造乡村生态休闲旅游新名片。以**古镇文化和乡村民俗为特色**，重点打造“春有花神秋有画、夏有龙船冬有灯”的文化四季活动以及乡村博物馆、乡村农业、农舍村落等富有罗店特色的文旅产品，并串联罗店古镇、宝山寺、远景王宅等点位资源，推出“探寻江南古韵之旅”等主题游玩线路。

月浦镇，以顾泾河为纽带，三村联动打造沪北乡野花漫公园，形成“一环一水连三区、一轴一心全产业”的乡村旅游新格局。以体育运动与花卉观赏为特色，重点打造亲子游、观光游、科普游等富有月浦特色的文旅产品。整合月狮顽酷乡村、猫咖啡馆、沈家桥顽酷乡村乐园、宝月岛宠物乐园、爱萌多肉等点位资源，推出“活力月浦之旅”等主题游玩线路。

杨行镇，是离上海中心城区最近的一个田园生态圈，以蔬果采摘和花果乐活为特色，重点打造绿色生态种植、应季蔬果采摘、学农实践、亲子共游、农场休闲等富有杨行特色的文旅产品，并串联大黄村生态园、木然农场、一水间花卉生态园等点位资源，推出“花果宝山亲子时光之旅”等主题游玩线路。

顾村镇，是沪上首个“诗歌之乡”，拥有花海沈杨村、金色麦田羌家村等丰富的文旅资源，赏樱胜地顾村公园也坐落于此。以文博观展与休闲观光为特色，依托区域内丰富的文博场馆、文化街区、郊野公园等文旅资源优势，重点打造樱花文创、工业旅游、乡野农趣等富有顾村特色的文旅产品，并联顾村公园、民博馆、菊泉文化街等点位资源，推出“赏樱花飞舞好时光，享艺术文化魅力”等主题游玩线路。

（二）实施农文旅融合发展产品提质工程

1、“乡村+文化”。延续乡村文化肌理，推进“艺术点亮乡村”工程，引入艺术家、艺术院校等资源，植入动漫、音乐、美术等元素，组织开展特色文旅活动，探索“社会大美育”的乡村实践。加强非遗保护与传承利用，深入挖掘罗店龙船、

罗泾十字挑花、月浦竹编等宝山非遗项目内涵，激发内生动力，提升多元化展示利用水平，推动非遗与品牌授权等相关领域合作，支持研发非遗文创产品。以“中国乡村美育计划”项目为抓手，加快罗泾镇“五村联动”示范片区建设，持续推进“中国乡村美育学院联盟”“罗泾艺术村落”等品牌项目建设。积极推动罗店镇“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”建设成果转化，推动优秀民间文化艺术融入乡村文化振兴，引入文化等相关产业入驻，打造江南古镇休闲度假旅游新空间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规资局、文旅集团、各涉农镇）

2、“乡村+度假”。加强镇村之间串联互通、资源共建共享，构建“乡村微度假”产品体系，打造集田园观光、农事体验、蔬果采摘、亲子研学、帐篷露营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田园度假综合体，着力培育发展核心度假产品。积极引进知名野奢酒店和特色民宿。加快发展乡村夜经济，丰富“夜购、夜食、夜游、夜秀、夜娱、夜读、夜动”消费业态，打造一批夜间经济新地标、新场景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商务委、区公安分局、文旅集团、各涉农镇）

3、“乡村+研学”。以乡村生态为基底，民俗农事文化为资源，积极引入社会资本，开发非遗体验、红色教育、农事实践、林下运动、科学观察、野外生存等多元化、多层次的研学产品体系。深化研学阵地建设，持续丰富罗泾“行知行”劳动教育实践基地——“第三空间”服务功能。充分利用红色资源，推出一批精品研学线路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局、区

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文旅集团、各涉农镇)

4、“乡村+体育”。促进体育与农文旅融合发展，拓展户外健身、运动赛事、体育培训等乡村体验形式。提升月浦镇顽酷乡村、罗店镇美兰湖水上运动中心等品牌项目品质，扩大美丽乡村徒步赛、罗店镇“最爱美兰湖”潮体赛事等品牌赛事影响力，积极引入国内外知名体育赛事。大力发展水上运动、单车运动、路跑露营、定向越野等新兴户外运动业态，支持山海泾·风铃岛、罗店慢生活文化村等体育休闲旅游项目做大做强，推动北上海户外运动基地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体育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文旅集团、各涉农镇）

5、“乡村+美食”。深入挖掘乡土饮食文化，推进红烧鮰鱼、四喜风糕、天花玉露霜、罗店鱼圆、白切羊肉等非遗美食进入乡村餐饮消费场景和美食技艺展示，提升非遗美食文化品牌价值。打造罗泾十大名菜、月浦花卉主题美食、月狮村“狮子”宴等特色乡村美食品牌，探索创建一批乡村老字号餐饮店、特色风味餐饮店，支持乡村餐饮企业参与“黑珍珠”等市场化等级评定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涉农镇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商务委、文旅集团）

（三）实施农文旅融合发展服务提优工程

1、优化信息整合。推进属地镇村整合农文旅资源，促进优质资源集成共享，打造在线服务平台。丰富拓展门票预定、酒店订购、场馆预约、活动导览、旅游购物等服务应用场景，提升智慧文旅体验，提高数字乡村建设水平。（责任

单位：各涉农镇、区信息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)

2、优化功能配套。依托乡村游客综合服务中心网络，全面构建乡村旅游集散服务体系，因地制宜在国家级、市级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布局若干旅游咨询服务点，持续完善信息咨询、投诉反映、宣传推介、活动预约等功能。推进重点区域旅游厕所建设，丰富游客休憩点、饮水点、无障碍设施等便民服务设施布局。完善交通道路、停车场地、慢行系统等基础设施配置，强化重要交通节点和旅游场所旅游导览标识设置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涉农镇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建管委、文旅集团）

3、优化秩序环境。提升文旅市场监管能力，强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、智慧监管、信用监管，畅通旅游投诉通道，查处整治不合理低价游、线上线下虚假宣传等旅游市场突出问题，加强重点时段、重点环节、重要设施设备、大型文化和旅游活动及高风险项目等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监管，提升本区安全水平。结合文明城区和文明村镇创建，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，加强文明旅游和文明礼仪宣传教育，普及开展“公筷公勺”“光盘行动”等移风易俗活动，积极融入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建设，推进乡村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，树立文明、健康、绿色旅游新风尚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涉农镇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委宣传部、区发改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应急局、区公安分局）

（四）实施农文旅融合发展活力提升工程。

1、强化宣传推介。做实“花果宝山”区域公用品牌体系，

盘活乡村特色资源，深化打造农文旅节庆品牌，持续提升宝山花艺节、罗店暖春灯会、罗店花神节、罗店龙船文化节、三家村蔬果采摘节等节庆活动品质。用好罗朵朵、月小狮等卡通形象、吉祥物等区镇村 IP 资源，邀请旅游达人等作客体验，借助微博、微信、抖音、小红书等渠道讲好宝山故事，扩大宝山乡村文旅资源曝光度。承接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溢出效应，融入宝山文旅目的地建设大格局。以客源共享、资源共建、联合宣推等方式深度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体育局、区公安分局、文旅集团、各涉农镇）

2、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参与。加大农文旅项目招商力度，着力培育市场主体，优化政策供给，对重点项目做好跟踪协调服务。支持吴淞口文旅投资集团业务向乡村拓展、发展壮大。引入和培育专业社会组织，深化地企合作新模式，赋能农文旅深度融合，激发乡村文旅产业发展新活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各涉农镇、区国资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民政局、文旅集团）

四、机制保障

（一）建立农文旅融合发展工作专班

在宝山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机制下，区文化旅游局会同区农业农村委、各涉农镇共同组建成立宝山区农文旅融合发展工作专班（简称“工作专班”）。充分发挥工作专班统筹协调作用，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，根据需要召集相关部门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落地和难点问题解

决。各涉农镇、各相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，细化落实工作任务，合力推进宝山区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，确保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举措落地落实。

（二）建立乡村休闲旅游统计监测机制

摸清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行业底数，确定统计点位和统计方法，实现乡村统计监测数据完整、准确、可持续。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做好日常指导，确保相关数据应统尽统。

（三）构建农文旅项目落地评估机制

依托工作专班牵头各相关部门、行业专家，建立农文旅项目重大事项联合审议决策制度，持续完善农文旅项目落地评估体系，形成属地政府牵头、职能部门齐抓共管、社会广泛参与的协同机制。